

台南市立民德國中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段考時間表

一、時間、科目：								
日期 / 節次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七	備註
3/31 (星期二)	英聽 8:25~9:10	國文 9:20~10:05	自修 10:15~10:45 (請老師拿數卷)	數學 10:55~11:55 (11:05 交接)	自修 13:15~14:00	地理 14:10~14:55	公民 15:10~15:55	15:55 放學
4/1 (星期三)	生物(一) 理化(二、三) 8:25~9:10	自修 9:20~10:05	英語 10:15~11:00	歷史 11:10~11:55	11:55 領餐盒 下午班親會補假			12:10 放學

二、考試範圍：				
科目	考試時間	一年級	二年級	三年級
國文	3/31(星期二)	L1、L2、語文常識(一)	L1、L2、語文常識(一)	L1、L4
英語	4/1(星期三)	Unit 1~Review 1+Live ABC p.16-17、p.22-23	Lesson 1~Review 1+大家說 英語 p.12-15、p.18-20	Lesson 1~Review 1
英聽	3/31(星期二)	Unit 1~Review 1	Lesson 1~Review 1	Lesson 1~Review 1
數學	3/31(星期二)	1-1~2-1	1-1~2-1	1-1~2-2
生物	4/1(星期三)	1-1~2-1	無	無
理化	4/1(星期三)	無	L1~L2	1-3~2-2、L3
歷史	4/1(星期三)	第 1~2 章	第 1~2 章	第 1~2 章
地理	3/31(星期二)	第 1~2 章	第 1~2 章	第 1~2 章
公民	3/31(星期二)	第 1~2 章	第 1~2 章	B6 第 1~2 章、B3(全)

- 一、本次數學考試時間為 10:55~11:55，請 3/31(星期二) 第 3 節任課老師於 10:05 至教務處領取試卷，10:45 讓學生下課休息 10 分鐘，10:55 發下試卷開始考試，第 4 節任課老師提前 5 分鐘(11:05)到教室進行交接。(以上均會有鐘聲提醒)。
- 二、月考英聽測驗以英聽設備全校聯播進行。順序為國三(發卷 8:25、播放 8:30、收卷 8:40)、國二(發卷 8:35、播放 8:40、收卷 8:50)、國一(發卷 8:45、播放 8:50、收卷 9:00)，收卷後請學生自修準備下一節考試。
- 三、請監考老師務必在試卷袋和答案卡信封袋上註記學生出席人數、缺考學生座號並簽名。
- 四、段考科目考程表排定原則如下：國文、自然、英語、數學四科依逆時鐘方向，每次段考輪流乙次。歷史、地理、公民三科依逆時鐘方向，每次段考輪流乙次。第二天考試最後一節順位已由領域召集人或代表抽出：(1)英語(2)地理(3)數學(4)理化/生物(5)歷史(6)公民(7)國文，此次輪至(5)歷史。
- 五、科目代碼：歷史(04)、地理(05)、公民(60)，請記得帶 2B 鉛筆作答。
- 六、國文科寫作測驗非用黑筆書寫者(含筆色過淡，造成辨識困難)，扣寫作測驗 1 級分。
- 七、答案卷未寫上基本資料(例如：班級、座號、姓名等)，或讀卡機無法正確辨識答案卡上的基本資料，該科扣 5 分。答案卡基本資料劃記錯誤且手寫部分未寫，該科扣 10 分。
- 八、於考試期間，配戴電子穿戴式裝置、拿出電子產品或發出聲響者，無論隨身放置或置於他處。警告乙支並該科扣 20 分。
- 九、段考期間無第八節，本次段考第一天放學時間為下午 15:55，第二天下午班親會補假，12:10 放學。